

# 108年度教師專業成長研習-夢的N次方實施計畫(基北場)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108年8月29日新北教研資字第1081572441號函

## 壹、緣起

「只有在地，才會落地深耕；只有生根，才會由下翻轉」。夢的N次方在全國十個分區縣市擴大點燈號召更多教師投入，並結合在地亮點老師帶領教師實作共備，藉由教師自主增能與在地深耕，促進現場教師專業成長，落實學教翻轉的課堂實踐。還有許多偏鄉的孩子需要更多有熱忱、有創意、有專業的教師，為他們貧脊的教育土地注入養分。祈願偏鄉的孩子也能擁有專業而公平的學習機會，將來當他們走出自己的部落時，也能擁有與都會孩子競爭的知識與能力。

期待這股由基層教師編織而成的教育夢想，能再度深入偏鄉，捲起更多教師自主學習社群的力量，啟動教師專業成長轉輪，讓這教師夢在每個有莘莘學子之處遍地開花，活化每一個教學現場，將學習的主權回歸學生，讓孩子的學習有了更多希望，讓教育現場充滿更多元創新的風貌，讓孩子的未來長出更多的可能。毋庸置疑的，12年國教的推動，最重要的關鍵之一是「教師」。惟有教師專業才能成就每一個孩子。為了協助教學現場活化與在地深耕，希望透過教師專業支持，號召更多支持翻轉教學的基層熱血教師，共同為孩子努力。

「成就每一位孩子」是每一位教育人的夢想與責任，夢的N次方為我們開啟了教育夢想的起點。期望以此研習為基礎，構築教師互相扶持與經驗分享交流的平台，喚起更多教師自主學習社群的力量，讓一顆顆充滿能量的種子，在教育園地熱情綻放與蔓延，以孩子的學習為中心，為教育現場注入活力與希望，讓孩子的學習與未來創造出更多無限的可能。

## 貳、計畫目標

- 一、透過有效教學策略與班級經營經驗分享，提供教師差異化教學方法與策略。
- 二、落實在地深耕理念與模式，累積教師共備實作經驗，發展區域性教學支持系統。
- 三、藉由教師自主增能模式，促進教師自我覺知與動能，落實學教翻轉的課堂實踐。

## 參、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主辦單位：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 三、承辦單位：新北市立瑞芳高級工業職業學校、新北市瑞芳區瑞芳國民小學、新北市立瑞芳國民中學、新北市貢寮區澳底國民小學、新北市瑞芳區義方國民小學。

## 肆、研習時間

108年11月9日(星期六)上午9時至108年11月10日(星期日)下午4時，計2日。

## 伍、研習地點

新北市立瑞芳高級工業職業學校(新北市瑞芳區瑞芳街60號)。

## 陸、參加對象及錄取人數

- 一、參加對象：

以新北市、基隆市、臺北市、桃園市及離島縣市正式教師及代理代課教師為

主，其他縣市正式教師及代理代課教師歡迎報名參加（各組研習人員以錄取名單為準，恕不接受臨時報名或旁聽）。

## 二、研習課程分組及錄取人數表：

| 階段 | 國小          |     | 國中     |     | 國中小      |     |
|----|-------------|-----|--------|-----|----------|-----|
|    | 科目          | 人數  | 科目     | 人數  | 科目       | 人數  |
| 班別 | 國小國語 A      | 100 | 國中國文   | 50  | 科技教育     | 45  |
|    | 國小國語 B      | 55  | 數學探究設計 | 45  | 國中小藝文-視覺 | 45  |
|    | 國小數學 A      | 45  | 國中數學 A | 45  | 國中小藝文-表藝 | 40  |
|    | 國小數學 EECC   | 45  | 國中英文   | 45  | 國中小藝文-音樂 | 45  |
|    | 國小英語        | 50  | 國中社會   | 45  | 閱讀 A     | 45  |
|    | 國小社會        | 45  | 國中自然   | 45  | 閱讀 B     | 80  |
|    | 國小自然        | 45  |        |     |          |     |
| 小計 | 7 班         | 385 | 6 班    | 275 | 6 班      | 300 |
| 總計 | 19 班(960 人) |     |        |     |          |     |

三、研習課程資訊，以官網公告為主，「夢的 N 次方」官網 <http://dream.k12cc.tw>。

## 柒、報名方式

### 一、線上報名

- (一) 一律採線上報名，請欲參加本研習教師登入「夢的N次方」官網(網址：<http://dream.k12cc.tw>)，並點選「夢的N次方-基北場」進行報名。首次登入者請依畫面指示填寫個人基本資料，資料不全者恕不受理報名。
- (二) 如班別報名人數超過該班次預計名額時，依順位進行審核(詳見三、錄取原則)，順位相同者按報名序錄取。
- (三) 報名人員於報名期間得隨時登入官網報名系統修改報名資料或取消報名，惟經審核錄取則不得修改報名資料，僅可取消報名。
- (四) 如不克前往研習，請務必取消報名，無故未到，調整日後報名之順序優先權。

### 二、報名時間(實際開放報名期間依官網公告為準)

- (一) 第一階段報名時間：自**108年9月9日(星期一)上午9時起至108年9月22日(星期日)下午6時止**，並於108年9月26日(星期四)下午3時公告第一階段錄取名單，若報名期間該班次已額滿，得提前進行報名作業。
- (二) 第二階段報名時間：若尚有班次未額滿，則於**108年9月27日(星期五)上午9時起至108年10月6日(星期日)下午6時止**進行第二階段報名，並於108年10月9日(星期三)下午3時公告第二階段錄取名單。

### 三、錄取原則

- (一) 本場次研習新北市、基隆市、臺北市、桃園市及離島縣市教師優先參加，錄取順序如下：
  1. 新北市瑞芳分區及其他偏遠地區(含非山非市地區)正式教師(偏遠學校之認定依教育部107學年度公布之國中小學校概況資料為準)。

2. 新北市一般地區正式教師。
3. 基隆市正式教師。
4. 臺北市正式教師。
5. 桃園市正式教師。
6. 國中小不分地區代理代課教師、課輔教師、師培生。
7. 個人。

(二) 如報名人數超過該班次預計名額時，先依上述縣市順位進行審核，再依偏遠地區正式教師、一般地區正式教師、不分區代理代課教師、課輔教師、師培生等順位審核，順位相同者按報名順序錄取。

(三) 報名截止後未錄取人員暫列候補，遇缺額時依序遞補，候補期間並得改選其他尚有名額班次。遞補作業必要時得延長之。

(四) 報名人員請於報名截止後自行登入官網查詢錄取名單；經錄取人員務須全程參加研習課程。

### 捌、研習日程表

(一) 第一天：108 年 11 月 9 日(星期六)

| 時間 | 活動內容        | 場地                                | 主持/講座/工作團隊                |
|----|-------------|-----------------------------------|---------------------------|
| 1  | 08:30-09:00 | 報到                                | 新北市服務團隊                   |
| 2  | 09:00-09:40 | 開幕致詞<br>•關於「夢的 N 次方」<br>•分組活動場地說明 | 教育部<br>講師召集人團隊<br>新北市服務團隊 |
| 3  | 09:40-09:50 | 進駐各班研習教室                          | 各分組教室<br>新北市服務團隊          |
| 4  | 09:50-11:50 | 分科實作/共備/講座                        | 各分組教室<br>講師群召集人           |
| 5  | 11:50-12:50 | 午餐                                | 各分組教室<br>新北市服務團隊          |
| 6  | 12:50-16:50 | 分科實作/共備/講座                        | 各分組教室<br>講師群召集人           |
| 7  | 16:50~      | 賦歸                                |                           |

(二) 第二天：108 年 11 月 10 日(星期日)

| 時間 | 活動內容        | 場地         | 主持/講座/工作團隊       |
|----|-------------|------------|------------------|
| 1  | 08:30-09:00 | 報到         | 各分組教室<br>新北市服務團隊 |
| 2  | 09:00~12:00 | 分科實作/共備/講座 | 各分組教室<br>講師群召集人  |
| 3  | 12:00~13:00 | 午餐         | 各分組教室<br>新北市服務團隊 |
| 4  | 13:00-16:00 | 分科實作/共備/講座 | 各分組教室<br>講師群召集人  |
| 5  | 16:00~      | 賦歸         |                  |

### 玖、預期效益

- 一、提升教師差異化教學及班級經營分組策略與教學輔導技巧。
- 二、增進教師對課程與教學輔導自我覺知，有效協助教師進行課堂實踐。
- 三、促進教師同儕共學及共享共作經驗，建構教師資源共享平台與支持體系。

## 壹拾、經費來源

本案經費來源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專案委辦經費支應。

## 壹拾壹、其他說明

### 一、差假與獎勵

(一) 新北市參與教師核予公(差)假登記，其他縣市參加研習教師，惠請所屬縣市及學校核予參加研習人員公(差)假登記，本案工作人員核予公假登記(得擇期於1年內補休，課務自理)。

(二) 新北市承辦學校及相關有功人員敘獎：依據「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長成績考核辦法」第7條第1項第5款第2目及「新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及幼兒園辦理教師敘獎處理原則」附表敘獎項目第2項第3款，核予校長嘉獎2次，主辦1至2人嘉獎2次，其餘相關工作人員嘉獎1次以10人為限。

二、本案計畫**不提供學員住宿及交通接駁服務**；因活動場地週邊停車位有限，請盡量利用大眾運輸工具；為響應環保，減少垃圾量，請自備餐具及水杯。

### 三、大眾運輸交通資訊

研習地點為新北市瑞芳高工(新北市瑞芳區瑞芳街60號)，交通資訊如下：

(一) 火車：於「瑞芳車站」後站出口步行可到達。

(二) 客運：基隆客運1062、1013、1012、1003、1001線可到達。

(三) 公車：「瑞芳-808-猴硐」線、「瑞芳-825-金瓜石」線、「瑞芳-827-福山宮」線及「瑞芳-846-平溪」線可到達。

### 四、新北市場次聯絡窗口

(一) 瑞芳高工聯絡人：吳府欣秘書，電話：(02)2497-0168。

(二) 新北市教育局聯絡人：王亭頤科員，電話：(02)2960-3456，分機8432；電子信箱：[am4232@ntpc.gov.tw](mailto:am4232@ntpc.gov.tw)。

壹拾貳、本計畫經奉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